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0163531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調整本市鶯歌區永和街（鶯桃路至永和二街）全日禁止
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鶯歌區永和街(鶯桃路至永和二街)調整為全日管制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13年2月份調整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三、本案自113年2月27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